

4.6

TUESDAY

以賽亞書

1:1-31

我不要你們那些毫無意義的祭禮；我不要再聞你們所燒的香；我受不了你們月初的祭禮、你們的安息日，和你們的宗教聚會；那些禮拜都因你們的罪而失掉了意義。我實在討厭你們月初的祭禮和各種宗教節期；它們成了我的重擔，我不願再背負了。「你們舉手禱告，我不聽；不管你們有多少禱告，我都不聽；因為你們雙手沾滿了血漬。你們要把自己洗乾淨，不要讓我再看見你們犯罪，要立刻停止一切罪行！你們要學習公道，伸張正義，幫助受壓迫的，保障孤兒，為寡婦辯護。」（賽1:13-17）

祂不希罕

上主與以色列人立約，祂要作以色列人的上主，以色列人要作祂的子民。但是，以色列背叛上主，拜偶像、不照顧窮苦困乏者、剝削弱者、謀害無辜之人。以賽亞書第一章，我們看見上主透過先知對以色列人發出深深的失望和譴責，並預言：以色列的腐敗墮落，將帶來亡國和被擄的惡果。

上主不希罕人的物質獻祭和華麗的禮拜排場，祂在意的是人有沒有確實在生活中活出信仰。人必須信靠祂、活出祂的教導，才是彼此和好、生命豐盛滿足之道。若在生活中持續犯罪，即使在聖殿裡好像很認真的獻祭或禮拜，都是無比虛偽且引起上主厭惡。

以賽亞書提醒我們，教會也會做出讓上主失望的事情，而上主的聲音很清楚：「你們要學習公道，伸張正義，幫助受壓迫的，保障孤兒，為寡婦辯護」（賽1:17）。我們仍大言不慚的說著冠冕堂皇的衛道之詞，卻沒有相應的行動嗎？禮拜人數和奉獻金額高升，能代表基督徒「功德圓滿」了嗎？別忘了，這些物質的表象，上主並不希罕。當街頭巷尾還有人得不到幸福、有人在社會上備受歧視與壓迫、痛苦難以發聲，教會就不該自認對信仰無虧無負，要拿出信仰的反省與行動。

以賽亞書導讀

以賽亞書的主要內容，是談論上主的子民應該向上主尋求拯救，而不是尋求人。從第一章便透露以色列人沒有遵行上主的心意而活在愚昧與墮落中。書中也預言，上主的子民將因為不聽先知的信息、不願悔改而走向亡國被擄的命運。

以賽亞書中有許多神學主題，包括上主是以色列的聖者、救贖者，也是執行公義的審判者；更提出「餘民」的概念，應對上主的審判和恩典的調和。簡而言之，上主的審判必然臨到祂頑固的子民身上，然而在上主的子民後裔的生命中，未來仍有拯救盼望之恩典。

先知以賽亞是主前第8世紀4位重要先知中的一位（另外三位是何西阿、阿摩司、彌迦）。雖然關於這本書作者是誰，學界尚未有明確定論，但作者傳統上被視為先知以賽亞，在新約聖經中，許多作者喜歡引用舊約聖經的資料。以賽亞書的解經著述和神學觀點皆具有重要地位。

資料參考：

1. 狄拉德、朗文（Raymond B. Dillard/Tremper Longman III）。《21世紀基督教舊約導論（增訂版）》。校園。
2. 高銘謙。《中文聖經註釋—以賽亞書（上冊）》。基督教文藝。
3. 韋伯（Barry Webb）。《聖經信息系列—以賽亞書》。校園。

公義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「學習公道，伸張正義，幫助受壓迫的，保障孤兒，為寡婦辯護」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